

- 一、為因應桃園機場客貨運量成長，本部已督同桃園機場公司系統性增（擴）建機場設施，在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於 109 年完工前，將循序擴建第二航廈、於機場捷運 A1 站建置自動報到及行李託運系統及興建第四航廈（智慧航廈），其中有關第四航廈部分，桃園機場公司刻正進行可行性評估等相關前置作業，後續該公司將依程序提出建設計畫報奉核定，接續辦理工程設計及施工等各項工作。
- 二、桃園機場現階段有多項工程持續推動，為確保飛航安全及營運品質，第四航廈興建將配合各工程進展審慎推動，為此，本部已責請該公司成立工程協調平臺，未來並將要求該公司於第四航廈之可行性評估及綜合規劃，審慎研議施工方式及期程，以降低施工衝擊。

（四）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確保偏鄉學校教育品質及提升學生基本學習力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6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8200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11-285）

許委員淑華就確保偏鄉學校教育品質及提升學生基本學習力所提質詢，經交據教育部查復如下：

為積極改善偏鄉教育環境，本部前於 104 年 4 月 28 日及 104 年 10 月 2 日分別函頒「偏鄉教育創新發展方案」及「偏鄉學校教育安定方案」，俾確保偏鄉學校教育品質，進而提升學生基本學習力。有關本部推動偏鄉教育相關措施，說明如下：

一、教師安定：推動改善偏鄉離島地區師資人才不足政策

- （一）改善偏鄉教師宿舍環境：本部業訂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改善宿舍作業要點」，預定於 105 年至 107 年完成偏鄉學校宿舍環境改善，提高教師留任偏鄉學校任教意願，以達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師生宿舍居住環境與品質目的。
- （二）精進公費生培育制度及追蹤機制：培訓公費生具備雙（多）專長，因應偏鄉小校之需求；同時加強其在學期間之輔導，有效發展其服務偏鄉之關鍵知能，強化其志趣及熱忱。
- （三）推動行政減量

1. 訪視評鑑部分：104 年中央統合視導指標再精簡 62%，另請地方政府督導學校之指標，將朝分年分期方式辦理，並落實當年度訪視績優縣市，次年度可免接受訪評之機制。此外，刪除未能凸顯政策目標之指標，並簡化指標所需提供資料內容，又已建立管考機制之業務項目，不再納入年度統合視導指標項目，另為避免重覆考核，應盤整雷同之訪視評鑑項目。
2. 會議研習部分：對於法定或政策要求之研習將朝採數位化方向規劃辦理，相關調訓之研習優先於寒暑假辦理為原則，並避免強制調訓 6 班以下學校之人員參與研習或會議。至於需學校代表出席之研習或會議建議朝集中辦理，並納入年度重大活動行事曆，使學校能及早因應。
3. 公文調查部分：為減少重複調查之情形，宜建置基礎資訊資料庫，蒐集例行資料，並

朝各單位介接使用方向規劃。

4. 活動競賽部分：建議委請學校承辦之活動，優先協助學校加置臨時支援人力，若為大型活動則朝委託專責單位辦理方向研議。此外，盡量避免強制規定學校參與競賽及提報件數等。

(四)建立國民中小學教學訪問教師機制：本部業發布「105 學年度教學訪問教師試辦計畫」，以補助交通費、住宿費方式，鼓勵一般地區學校優秀正式教師至偏鄉學校進行教學訪問，俾促進教學經驗傳承及交流。

二、推動教育創新計畫，協助偏鄉學校轉型

(一)實驗教育、教育創新

1. 為鼓勵教育創新與實驗、保障學生學習權及家長教育選擇權，本部制定「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以及「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條例」，落實教育基本法鼓勵政府及民間辦理教育實驗的精神。據此，為落實教育實驗革新，以小型規模之國民中小學為鼓勵辦理之對象，除透過舉辦實驗教育相關研討會、工作坊外，另設置實驗教育推廣中心，提供辦理實驗教育相關諮詢與輔導，活化偏鄉教育。
2. 多軌方案併行試辦實驗課程：包含推動夏日樂學試辦計畫、研發混齡教學配套措施、推動數位學習實驗創新行動計畫及落實差異化教學及補救教學等各項措施。
3. 整合資源提升師資素質：包含成立師資培力交流據點、強化校長及教師課程與教學領導知能與實踐、結合民間活力辦理翻轉教室及創新應用培訓工作坊，強化教師改變教學模式之能力、補助學校創新教學模式，進行翻轉教室課程實驗及建立大學校院長期認養偏鄉國民中小學機制等各項措施。

(二)數位融入、虛實共學

1. 改善校園網路頻寬基礎建設，健全網路建設最後一哩路：推動全面光纖到校、網路速度升級及改善網路集縮比服務，逐步改善偏鄉學校校園整體網路環境，強化校園無線網路使用便利性，使偏鄉學校有穩定且足夠寬頻的網路連線，讓師生使用各種載具，有效結合數位科技，進行線上學習及創新課堂之教育模式。
2. 發展磨課師（MOOCs）課程，創新教學活動：發展中小學磨課師課程，鼓勵教師使用現有平臺線上教學資源，融入教學設計，引導學生學習，以促進中小學多元彈性課程教學模式、創新翻轉教育應用，培養學生自主學習習慣。
3. 辦理國際學伴計畫，增加學習情境：配合「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規劃國際學伴計畫，媒合國內外教師志工，依據國民中小學課程內容，提供生活化之視訊英語學習活動，增加英語學習氛圍並拓展國際視野。
4. 推動城鄉共學交流，擴展學生學習經驗，提供多元刺激：善用社會教育資源，結合都會學校、社教館所與偏鄉學校，規劃偏鄉國民中小學學習體驗之旅，於寒暑假或學期間辦理體驗活動，擴增不同背景學生學習經驗，並藉由多樣化之學習情境，增進生活

經驗，進而提升其學習動機。另媒合城鄉學校締結共學夥伴校，連結彼此學校資源，擴增學習環境、促進交流並分享在地文化，以達成共學目標。

5. 廣續推動數位學伴，進行線上陪伴互動與學習：結合大專校院、地方政府、公益團體、國民中小學及數位機會中心資源，以學習陪伴為基礎，透過網路及線上學習平臺，培訓大專校院學生、志工運用資訊科技融入學習，提供虛實整合之多元學伴服務。另招募 NGO、團體志工及退休教師，投入偏鄉服務行列，強化外部資源媒合與連結，創新教材及教法，提升偏鄉學童基本學力及多元智能。

(三)資源媒合、社群互聯

1. 教育資源平臺增值運用：結合產官學資源共享，透過導入政府與民間各項數位學習優質教育平臺資源（如故宮教育頻道、數位典藏、科技部科技大觀園，以及民間均一教育、永齡、博幼等），共同支援師生之教與學，豐富學習資源運用。
2. 教育雲推廣增值：透過「教育雲」平臺，整合各界所發展具特色且優質的教育學習平臺資源，提供單一帳號簽入，讓師生享有開放式的數位學習資源與服務，並透過公眾授權機制，推廣教師教學增值運用，促進資源分享與再利用。
3. 社區交流協作：發展以學校為核心之社區創新創業，以「實驗創新」課程為出發點，結合未來想像教育內容，於偏鄉教育納入更多教育創新及前瞻性規劃實踐，以大學協助偏鄉中小學模式，引進大學能量協助偏鄉，活化校園閒置空間，擴展偏鄉學校功能，整合在地教育及文化資源，讓學校成為偏鄉文化中心或創業基地，帶動社區創新創業，活絡在地經濟。
4. 教育創新群力匯聚：建置「偏鄉教育媒合平臺」及「鹿樂 偏鄉不遠~偏鄉教育群眾協力募集平臺」，促進連結資源提供端與偏鄉需求端媒合。
5. 數位機會中心、樂齡學習中心、區域教學資源中心整合：促成數位機會中心與樂齡學習中心合作，推動數位機會中心的資訊研習課程與電腦教室設備，與樂齡學習中心的終身學習課程等資源整合共用，達成資源共享與互補效益，創造民眾資訊應用融入生活之情境。
6. 深耕數位閱讀：由國家圖書館、國立臺灣圖書館及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等單位提供數位資源，輔以國家教育研究院開發之數位閱讀相關平臺、教材及學習資源，納入教育雲平臺，提供教師教學使用及學生閱讀心得分享，作為國中小學校教師推動數位閱讀使用之工具，達成資源共享，深耕數位閱讀之目標。
7. 建置數位教材資源整合中心：廣徵或開發基本能力及多元能力之數位學習（虛擬線上）教材，並納入原住民及新住民母語之學習元素，結合 NGO 等民間教材資源（如均一教育平臺等），彙集於教育雲，推廣於補救教學或正規教育使用。

三、提升學生基本學習力

(一)英語教育及聽力能力部分

1. 充實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設備，營造雙語學習情境，並補助各地方政府購置英語圖書

、教具及英語教學設備等營造雙語學習情境相關設備，提升英語教學品質。

2. 鼓勵並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英語社團、英語營隊、英語讀者劇場等項活動或比賽，並與僑務委員會合作辦理「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暑假引進美、加、英、澳等地的優秀華裔志工至教學資源缺乏地區學校服務，提升學生英語學習興趣。

3. 補助各地方政府偏遠地區國小英語教師前往英語系國家進修考察費用、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師英檢測驗通過 CFE 架構 B2 級報名費、成立英語教學資源中心，並引進外籍英語教師及英語專長替代役男協助偏遠地區英語文教學，強化英語教師素質。

(二)閱讀部分：補助各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閱讀推廣活動，已及偏遠國中小校內圖書室環境，加強偏鄉學校閱讀推廣活動。

四、扶助弱勢學生學習

(一)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各地方政府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補助交通不便地區購置交通車及租車費、整修學校社區化活動場所等措施，俾彌平城鄉教育差距。

(二)落實推動教育儲蓄戶專案：鼓勵學校全面申請開辦教育儲蓄戶，達成校校開辦教育儲蓄戶目標，並定期整合民間資源，認養教育儲蓄戶大筆款項，提供清寒學生正向積極學習機會，及提升處境不利學生之教育成就。

(三)加強弱勢學生就學機會：補助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家庭突遭變故經導師確認等三類學生，依學生實際應繳交之費用額度補助代收代辦費，並以不重複支領為原則，適時給予弱勢學生經濟上之支持。

(四)推動國民中學教師區域合聘制度：增加國民中學專長教師，提供偏遠地區學校合聘員額，以改善偏遠離島地區師資，提升學校教學效能，維護偏遠地區學生學習權益。

(五)辦理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自 104 年起，國小 5 年級以上學習落後學生經篩選測驗任一科未通過者即可參加補救教學；105 年度起並全面放寬身份弱勢條件限制，以符應補救教學實施方案為協助學生工具學科基本學力奠基之目的。另持續宣導地方政府善用現職教師、退休教師、儲備教師、大學生、社會人士等教學人員，提供小班且個別化之免費補救教學。

(六)辦理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補助國小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學生參加課後照顧服務經費，俾使家長安心工作。

(七)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補助低收入、單親、失親、隔代教養學生，及下課後確實無人照顧之經濟弱勢家庭國小學童，參加夜光天使點燈計畫之經費，提供關懷與陪伴。

(八)辦理高中職學生學習扶助方案，縮短成就低落高中職及特教學生之學習落差，全面提升學生素質；另對於獲得高中職優質化補助之學校不再補助，確保弱勢群體的需要。

(五) 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近年醫學中心急診壅塞情形，要求對民眾